



2010年教育部与天津市人民政府共建“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区”，5年来，围绕国家发展战略，示范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精神，更好地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教育部与天津市人民政府协商确定，将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区升级为国家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区共同建设。

2015年7月，在延东同志见证下，教育部与天津市人民政府共同签署了《关于共建国家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区协议》，为充分发挥示范区的服务

总部服务平台

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 + N

专项服务平台

天津大学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天津职业大学

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

天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天津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天津交通职业学院

天津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天津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天津渤海职业技术学院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

指导与支持单位

天津职业院校

天津职业院校

天津职业院校

天津职业院校

天津职业院校

天津职业院校



9类
优质
资源

国内外优质师资
 先进技术装备设备
 优质教育教学资源
 大赛成果转化资源
 工程实践创新项目
 校企合作共享资源
 国际化专业教学标准
 技术技能职业培训包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3类
服务
模式

菜单式
 定制式
 标准式



“国家中西部地区职业教育师资培训中心”标志以蓝色为基调，象征着精湛的技术技能和职业教育广阔的发展空间；中间的图形源于篆书，由“中”、“西”两字上下贯通，“西”字又由两个“匠”字背靠背组成，体

现了**中西贯通、产教融合**，既要培养匠人，更要孕育匠心；中西部教师通过背靠背、肩并肩的相互融通，撑起匠人匠心培育大国工匠梦想。一双手蕴含了“校+企”双元培育、“中+外”多元交流、“中+西”全元共建，共同**开展合作、培养人才**，也表达了**工匠精神、工匠精神**

10类
培训
项目

1. 职业院校教师培训
 2. 职业院校骨干教师培训
 3. 职业院校专业带头人培训
 4. 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培训
 5.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6.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7.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8.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9.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10.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序号	培训项目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周期	培训地点
1	职业院校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2	职业院校骨干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骨干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3	职业院校专业带头人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带头人	1-2周	职业院校
4	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5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6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7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8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9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10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培训	职业院校专业教师	1-2周	职业院校



自动化生产线安装与
调试训练场所



智能电梯安装调试
维护训练场所



商贸管理类专业
综合训练场所



DMG 数控技术
训练场所



一体化课程教学设计
综合实训室

立足“八度”，校企合作开发的国际化教学资源





国家中西部地区职业教育师资培训中心

扶贫先扶智、扶贫先扶技，发挥天津职业教育的优势，集中援助资金和优质资源，在中西部地区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支持一批职业院校发展。

新一轮示范区建设将服务国家发展

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作为重要任务，在健全职业教育体制机制、创新职业教育模式、完善职业教育制度、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四个方面”走在全国的前列，努力实现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同步规划、与产业建设同步实施、与技术进步同步升级，创造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与做法，成为制度创新的新高地、体系建设的新引擎、国际合作的新窗口、区域协同的新平台、质量提升的新支点，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做出新的贡献。

通讯地址：天津市津南区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 19 号

邮政编码：300350

联系电话：022-58719600

电子邮箱：

网址：

国家中西部地区 职业教育师资培训中心

